

全国统一监理工程师考试介绍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
，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25/2021_2022__E5_85_A8_E5_9B_BD_E7_BB_9F_E4_c59_225018.htm 考试简介 监理工程师是指经全国统一考试合格，取得《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并经注册登记的工程建设监理人员。1992年6月，建设部发布了《监理工程师资格考试和注册试行办法》（建设部第18号令），我国开始实施监理工程师资格考试。1996年8月，建设部、人事部下发了《建设部、人事部关于全国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工作的通知》（建监〔1996〕462号），从1997年起，全国正式举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考试工作由建设部、人事部共同负责，日常工作委托建设部建筑监理协会承担，具体考务工作委托人事部人事考试中心组织实施。考试每年举行一次，考试时间一般安排在5月中旬。原则上只在省会城市设立考点。考试科目设置 考试设4个科目，具体是：
：《工程建设监理基本理论与相关法规》、《工程建设合同管理》、《工程建设质量、投资、进度控制》、《工程建设监理案例分析》。其中，《工程建设监理案例分析》为主观题，在试卷上作答；其余3科均为客观题，在答题卡上作答。考生应考试时，可携带钢笔或圆珠笔（黑色或蓝色）、2B铅笔、橡皮、计算器（无声、无存储编辑功能）。考试分4个半天进行，《工程建设合同管理》、《工程建设监理基本理论与相关法规》的考试时间为2个小时；《工程建设质量、投资、进度控制》的考试时间为3个小时；《工程建设监理案例分析》的考试时间为4个小时。考试成绩管理 考试以两年为一个周期，参加全部科目考试的人员须在连续两个考试年度

内通过全部科目的考试。免试部分科目的人员须在一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应试科目。报考条件 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具有工程技术或工程经济专业大专（含）以上学历，遵纪守法并符合以下条件之一者，均可报名参加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一）具有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评聘的工程技术或工程经济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职务，并任职满三年。（二）具有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评聘的工程技术或工程经济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对从事工程建设监理工作并同时具备下列4项条件的报考人员，可免试《工程建设合同管理》和《工程建设质量、投资、进度控制》2个科目。（一）1970年（含）以前工程技术或工程经济专业大专（含）以上毕业；（二）具有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评聘的工程技术或工程经济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三）从事工程设计或工程施工管理工作15年（含）以上；（四）从事监理工作1年（含）以上。报名时间及方法 报名时间一般为上一年的12月份（以当地人事考试部门公布的时间为准）。报考者由本人提出申请，经所在单位审核同意后，携带有关证明材料到当地人事考试管理机构办理报名手续。党中央、国务院各部门、部队及直属单位的人员，按属地原则报名参加考试。注册管理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合格者，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事（职改）部门颁发人事部统一印制的、人事部与建设部用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该证书在全国范围内有效。取得《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者，须按规定向所在省（区、市）建设部门申请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有效期为5年。有效期满前3个月，持证者须按规定到注册机构办理再次注册手续。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

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